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4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2、外部非独立董事张存山先生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年 4.8 万元（含税），按月发放；外部非独立董事徐博伦先生不领取董事津贴。

3、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7.2 万元（含税），按月发放。

4、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二）监事薪酬方案

1、公司外部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内部专职监事参照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公司职工监事按其在公司任职的具体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

2、监事出席或列席公司监事会、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离任日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例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张忠权、王传顺、朱亦军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其中《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颜廷纯、熊立新回避表决，其他 7 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7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 17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等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根据《准则解释 17 号》的要求，公司决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9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 16 号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6 日

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
9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内容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6、议案 8、议案 9、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议案 9、议案 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徐丙垠回避表决议案 8 和议案 9；朱亦军、颜廷纯、熊立新回避议案 9；王俊江、李京回避议案 10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81	科汇股份	2024/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 16 号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自然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有效股权登记证明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自然人证券账户卡》或《机构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三赢路 16 号

邮政编码：255087

联系电话：0533-3818962

联系人：秦晓雷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9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12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1,847,701.4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104,670,00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598,000 股后的股本 104,072,000 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407,2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1.83%。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对于该方案的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联董事徐丙垠、徐博伦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客观，符合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并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联监事李京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真实、客观，符合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告的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500.00	2.08	36.15	192.16	1.24	公司对 2024 年度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市场需求，以与关联人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因 2023 年市场环境影响，致使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 2024 年度预计情况差异较大，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40.00	0.99	64.67	152.59	0.98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0.42	2.55	0.88	0.0056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10.00	0.04	-	1.03	0.006	
	小计	850.00	3.53	103.37	346.66	2.2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0.22	4.10	30.73	0.09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30.00	0.07	-	-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0.00	0.07	-	-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22	-	0.41	0.0012	
	小计	260.00	0.58	4.10	31.14	0.09	
合计		1,110.00		107.47	377.80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500.00	192.16	公司在进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时，系基于当时市场需求，以与关联人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因 2023 年度市场环境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差异较大，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40.00	152.59	
	淄博源创电气有限公司	70.00	-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0.88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10.00	1.03	
	小计	920.00	346.6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30.73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30.00	-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0.00	-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41	
	小计	260.00	31.14	
合计		1180.00	377.8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关系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李安虎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03-30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齐新大道 39 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齐新大道 39 号 主营业务：变压器、互感器、传感器、电力系统配电自动化产品制造；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咨询；产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淄博创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ANASIA INC.分别持有 56.5220%、28.9860%、14.492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6,429.12 万元，净资产 17,535.04 万元。202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4,541.40 万元，净利润 1,614.09 万元。	公司持股 28.99%的单位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炳文 注册资本：53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03-09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 71 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 71 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0%，徐炳文持股 2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084.74 万元，净资产 273.22 万元。202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370.47 万元，净利润 150.85 万元。	公司董事担任董监高的单位，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80%的单位
淄博源创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明俊 注册资本：16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07-26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 71 号厂房 301-1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 71 号厂房 301-1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淄博博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15.69 万元，净资产 -33.05 万元。2023 年实现销售收入 3.28 万元，净利润 -33.05 万元。	原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80%的单位的全资子公司（见注）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安虎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10-28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镇齐新大道 39 号 2 号楼 206 室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联通路 2368 号 主营业务：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传感器、电抗器的生产、销售；合成绝缘材料、穿墙套管、避雷针、电气产品及配件销售；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施工；电气设备修理、调试；电力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赵洪山、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王永平、王玮、周洪涛分别持有 55.00%、17.10%、15.75%、6.75%、4.50%、0.9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884.24 万元，净资产 2,381.90 万元。2023 年实现销售收入 3,328.49 万元，净利润 142.60 万元。	公司持股 15.75% 的单位，公司间接持股 15.94%的单位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传英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12-13 住所：淄博市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 B 座 419 室 主要办公地点：淄博市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 B 座 419 室 主营业务：电机、电器成套设备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及服务；自动化设备的设计、销售、安装、调试；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机电器、机器人的销售；教学仪器、教学设备、实验器材、教学软件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崔来胜持股 80%，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42.59 万元，净资产 136.33 万元。2023 年实现销售收入 317.30 万元，净利润 36.07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20%的单位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炳军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06-25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泰路 29 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泰路 29 号 主营业务：电子变压器的生产、开发、销售；电子包装制品的生产、销售；电机控制器、低压电器、微型电源设备、微型电量转换器、电机制造、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PLC 控制系统、电气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徐炳军持股 70%，耿秀丽持股 30%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00 万元，净资产 335 万元。202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173.5 万元，净利润 9.8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单位

注：淄博源创电气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进行工商信息变更，股东（发起人）由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孙明俊，于 2023 年 5 月 6 日进行工商信息变更，股东（发起人）由孙明俊变更为淄博博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再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同时向关联方出售商品。由于交易双方均属具有相应资质、资信较高、实力较强的专业单位，履约能力可靠；购销双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了协议或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双方的履约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旨在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并向关联方出售商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同意意见。本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还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批。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所述，科汇股份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保荐机构对此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1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9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1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9.5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185,2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9,245,283.02 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220,939,916.98 元，扣除公司为发行普通股（A 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9,282,662.77 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1,657,254.2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4925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20,165.73 万元低于招股说明书中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25,000.0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均同意公司对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对于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	6,994.52	6,994.52	6,565.73
2	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5,801.24	5,801.24	3,300.00
3	基于 SRD 的智慧工厂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5,649.29	5,649.29	5,100.00
4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554.95	2,554.95	1,7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3,500.00
合计		25,000.00	25,000.00	20,165.7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 75,737,799.16 元，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截至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2023 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836.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309.53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35.9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0.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6
长期应收款	-2.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0.03
2、资产减值损失	526.72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488.7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96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各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算，2023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共计 309.53 万元。（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同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政策。

经测算，2023 年度公司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526.72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836.25 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836.25 万元。上述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已经审计机构审计，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例会，会议对《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合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